

第十三張照片（編號五）：騎樓和大人行道都相當暢通，全部都沒有停機車，看起來非常舒服。

第十四張照片：內容同上。

第十五張照片：內容同上。

第十六張照片（編號六）：這個地方有騎樓，不過外面是人行道；騎樓有停放機車，小人行道則是淨空。

第十七張照片：內容同上，不過，騎樓和小人行道有一些落差。

第十八張照片：內容同上。

第十九張照片（編號七）：騎樓外的大人行道除了有停車格外，在路邊也有劃設機車停車格。

第二十張照片（編號八）：只有大人行道無騎樓，在人行道上劃設機車停車格，其他的部分讓行人通行。

第二十一張照片：內容同上。

第二十二張照片：只有大人行道無騎樓，人行道上設置椅子，行人可通行無阻。

第二十三張照片：只有小人行道無騎樓。

第二十四張照片：內容同上，小人行道暢通無阻。

第二十五張照片：內容同上。

第二十六張照片：只有小人行道無騎樓，該人行道有被占用的情況。

第二十七張照片：內容同上。

第二十八張照片：只有小人行道無騎樓，人行道上擺滿出售的機車。

第二十九張照片：僅有騎樓無人行道，騎樓外就是馬路，騎樓遭到店面的占用。

第三十張照片：內容同上；不過，若在騎樓擺上盆景，整個視野就變美觀了！

第三十一張照片：僅有騎樓無人行道，騎樓被占用販售衣服。

第三十二張照片：（以下三張照片由李仁人議員提供）機車騎士將機車停在騎樓外的人行道上，結果被照相開單。

第三十三張照片：人行道甚寬，機車停放於此處仍遭開單處罰。

第三十四張照片：騎樓有停機車，大人行道外有許多空間，如果貿然停車也遭開單處罰。

市長，前幾天我曾提供一份資料給市長，內容是台北市的騎樓和大、小人行道。從剛才的照片顯示出幾個問題，台北市的街廓分為有騎樓和無騎樓。有騎樓搭配有大人行道、小人行道或無人行道；另外一種是無騎樓，但是會搭配大人行道或小人行道。市長在交通政策白皮書中提到要落實行人行走的尊嚴。針對此項議題，本席有幾點建議：

一、以有騎樓搭配大人行道而言，能否讓行人行走騎樓的空間，大人行道則開放一至二列停放機車？

二、如果是有騎樓搭配小人行道，騎樓仍供行人行走，小人行道開放一列空間停放機車。

三、如果是有騎樓而無人行道，騎樓供行人通行，然後在不得已的情況下開放一列空間停放機車。

四、只有大人行道無騎樓的部分，應在大人行道開放一列空間供機車停放，其他部分供行人通行。

五、只有小人行道無騎樓的部分，行人通行的空間當然是最重要的！

六、沒有騎樓也無人行道的部分，能否以人車分道的方式，在